

证券代码：400065

证券简称：博元3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 珠海市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珠海市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公司破产重整申请，经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于2020年1月7日发布《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申请并指定管理人的公告》及《关于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依次为：2020-001，2020-002），公司股票自2020年1月8日起暂停转让。

公司于2020年6月5日召开债权人会议和出资人组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重整计划（草案）》、《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2020年7月27日，公司收到珠海中院（2020）粤04破9号《公告》及（2020）粤04破9号之一《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公司《重整计划》并终止公司重整程序。2021年1月22日，公司收到管理人转交的珠海中院于2021年1月21日作出（2020）粤04破9号之二《民事裁定书》，将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期限和监督期限延长六个月至2021年7月21日。2021年6月9日，公司收到珠海中院（2020）粤04破9号之一《协助执行通知书》，珠海中院及管理人已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完成股份转增工作，公司总股本由190,343,678增加至1,433,738,628股。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正在珠海中院和管理人的指导与监督下，执行重整计划工作，以尽快推进后续重整计划执行程序。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股票转让暂行办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延期后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21年7

月 28 日。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市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